

铜陵市教育和体育局科室函件

铜教研函〔2020〕31号

关于组织2020年度教育科研课题 申报工作的通知

县（区）教育、体育主管部门，各单位：

根据安徽省教育厅的统一部署和我市教科研工作规划，经研究，决定组织开展2020年铜陵市教育科研课题申报工作，现将课题申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单位、团体和个人均可提出立项申请，一般以课题组的形式申报，须经所在单位同意。未完成所承担的省市级课题研究任务者，原则上不再申报新的课题。

二、所申报的课题应具有创新性、探索性，应关注教育发展的理论与实践，关注课程改革中的实际问题。选题分为三类：课程与教学类、综合类和管理类。其中课程与教学类课题要突出对教育教学改革成功经验的科学总结，基于新课程、新标准、新环境的教育教学实践探索；综合类课题要密切关注我省、市以及本地区域教育改革与发展

中亟待解决的全局性、战略性和前瞻性问题，力求具有现实针对性和决策参考价值；管理类课题要立足现代学校制度建设、教育治理结构现代化和信息化的广泛应用，着力于管理模式创新和各项教育政策的有效落实，促进教育管理水平、质量和效率的提升。

三、申报的课题要求论证充分、目标明确、计划可行，具备研究的各项条件。

四、课题组实行双负责人制，即每个课题组在申报时就应明确两名课题负责人。

申报省级课题，负责人需具有副高以上专业技术职务（采用“双负责人制”的，至少有一名负责人具有副高以上专业技术职务），且具有较强的研究能力，近五年主持完成过市级以上课题并具有较高的研究质量（需提供结题证书复印件）。申报市级课题，负责人须具备一级以上专业职称（“双负责人”中，至少有一名负责人具有一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），同时必须是该课题的实际主持者和指导者。每一申报人不得同时申报两项课题；课题组主要成员同年度最多参与两个项目（课题）申请（在研的2017、2018、2019年度课题的课题组成员最多参与一个课题的申请）。

五、申报安徽省教育科学基金项目2020年度课题的按皖教秘〔2020〕192号文《安徽省教育厅关于申报安徽省教

育科学研究项目 2020 年度课题的通知》执行，不再参评本年度市级课题立项工作。

六、以县、区（市直、民办学校以学校）为单位集中报送材料，申报市级课题所需材料为铜陵市教育科研课题立项申请书、实施方案和《铜陵市 2020 年教育科研课题申报汇总表》（纸质各一式两份，电子文档各一份，立项申请书双面打印），申报省级的按皖教秘〔2020〕192 号通知准备材料，统一交铜陵市教体局教科所江一新老师处，接收申报材料的时间为 2020 年 6 月 28—30 日。联系电话：2826190，邮箱地址：ahtledu@163.com。

附件 1：铜陵市 2020 年教育科研课题申报汇总表

附件 2：铜陵市教育科研课题立项申请书

附件 3：《安徽省教育厅关于申报安徽省教育科学研究项目 2020 年度课题的通知》

2020 年 6 月 4 日